基隆市成功國小110學年度教師晨會報告事項

時間：110年 10月05日

處室：校長室

報告事項：

已爭取校外資源，本校教師或學生參加市級或全國性比賽獲得佳績獎項時，教師與學生以同額現金獎勵，團體賽時學生以團體為獎勵單位。

特優／第一名:新台幣1000元  
優等／第二名:新台幣800元  
甲等／第三名:新台幣600元

佳作:新台幣400元

希望老師和學生都能踴躍爭取佳績